

2023 年 4 月

本盧森堡基金乃根據盧森堡與香港相互認可基金的安排獲准於香港公開發售。

- 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中國平安資產管理基金—中國高收益私募策略債券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香港發售文件的一部分。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Carne Global Fund Managers (Luxembourg) S.A.

投資經理：中國平安資產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 (對外授權，香港)

存管處：HSBC Continental Europe，盧森堡分行

交易頻密程度：每日 (盧森堡及香港營業日)

基礎貨幣：美元

參考貨幣：

股份類別	貨幣
RE – 美元 – 非對沖 (R)	美元
RE – 美元 – 非對沖 (D)	
RE – 港元 – 非對沖 (R)	港元
RE – 港元 – 非對沖 (D)	
RE – 離岸人民幣 – 非對沖 (R)	人民幣
RE – 離岸人民幣 – 非對沖 (D)	
RE – 離岸人民幣 – 對沖 (R)	
RE – 離岸人民幣 – 對沖 (D)	

一年的常規開支：

RE – 美元 – 非對沖 (R)	2.46% ¹
RE – 美元 – 非對沖 (D)	2.46% ²
RE – 港元 – 非對沖 (R)	2.46% ¹
RE – 港元 – 非對沖 (D)	2.46% ²
RE – 離岸人民幣 – 非對沖 (R)	2.46% ¹
RE – 離岸人民幣 – 非對沖 (D)	2.46% ¹

RE – 離岸人民幣 – 對沖 (R)	2.46% ¹
RE – 離岸人民幣 – 對沖 (D)	2.46% ¹

股息政策：

資本累積 (R)	累計 (概無分派股息，收入 (如有) 將於資產淨值中反映，並可就相關股份類別重新投資)
派息 (D)	分派 (股息 (如有) 將於六月及 / 或十二月宣派並每半年從子基金淨收入中分派)。因為本公司可酌情在此計算中包括未變現的價格收益，本公司可以從實際從資本中派付股息。從實際從資本中派付股息等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原本投資額的一部分或該原本投資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

本子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12 月 31 日

最低投資額：

股份類別	最低初始投資額	最低其後投資額
RE 類別股份	10,000 美元	10,000 美元

¹此未推出股份類別的估計數字是基于RE – 美元 – 非對沖 (D)股份類別收取的常規開支。股份類別推出後，實際數字可能會有所不同，而有關數字可能會按年變動。

²常規開支是根據2022年12月31日審計財務報告內的實際支出計算，不包括交易成本。此數據有機會每年更改。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基金—中國高收益私募策略債券基金為中國平安資產管理基金的子基金 (「子基金」)，該基金為以公眾有限責任公司(*société anonyme*)形式成立的盧森堡可變資本投資公司(*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其為 UCITS 基金，註冊地為盧森堡，其主管機關為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致力透過主要投資於中國內地主權、主權機構及 / 或主要業務在中國內地的公司發行的高收益證券以獲得投資收入的絕對回報及長期資本升值。

策略

子基金最少將其淨資產的 70%投資於由中國內地主權及 / 或主權機構及 / 或主要業務在中國內地的公司發行的債務證券 (包括 (其中包括) 債券、可換股債券、高收益企業債券、企業債務及參與貸款的票據)。子基金最多可將其淨資產的 100%投資於收購時評級為 BB+或以下 (由標準普爾或同等國際機構提供，不包括中國內地信貸評級機構)，或者如果未評級，則為投資經理釐定為具備相若質素「低於投資級別」的債務證券。在作出決定及進行信貸分析時，投資經理亦會包括定性及定量評估。子基金可投資於透過私人配售發行的證券，作為其主要投資策略的一部分，詳情載於下文「私募策略」的解釋。子

基金亦可透過債券通投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 (CIBM) 的債務證券。該等固定收益證券包括城投債，城投債為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所發行的債務工具，並於中國交易所債券市場及銀行間債券市場進行交易。

「私募策略」指金融機構及 / 或公司以私人配售方式向特定組別投資者發行的借貸工具、可轉讓證券、債券。然而，該等工具可由金融機構於公眾和二級市場及 / 或公司在場外進行交易。該等工具的例子之一乃根據 S 規例向合格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債券，該債券可轉換為納斯達克上市的美國預託證券。

子基金預期將進行證券借貸、場外出售及回購及 / 或反向回購交易，總值最多達其淨資產的 30%。

子基金可將其淨資產的 20% 以下投資於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固定收益證券包括應急可換股證券及高級非優先債務。該等工具或會於發生觸發事件時撇減或轉換為普通股。

於本文所載的投資策略規限下，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 20% 以下投資於購買時被標準普爾或同等國際機構 (不包括中國內地信貸評級機構) 評級為 BBB- 或以上 (「投資級別」) 的資產抵押證券 (包括信用卡貸款、汽車貸款及抵押債務證券的資產池) 及按揭抵押證券。子基金亦可能將其資產淨值的 20% 以下投資於購買時評級為低於投資級別的資產抵押證券及按揭抵押證券。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淨資產 10% 投資於處於違約或按投資經理所釐定被視為具有高違約風險的證券 (「受壓證券」) 。

雖然子基金可投資的證券的期限並無限制 (即子基金可投資於永續證券) ，子基金可能投資的該等固定收益證券的存續期一般為 3 至 6 年。

於特殊情況下 (如市場崩潰或重大危機) ，子基金可以流動資產形式於信貸機構持有其全部或大部分淨資產，如貨幣市場工具及期限不超過 12 個月的定期存款。該等流動資產的計值貨幣並無任何限制。

子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投資、對沖及有效率的組合管理用途。

使用衍生工具

子基金於衍生工具的投資淨額最高可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發售文件以瞭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市場風險

子基金為投資基金。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概不保證投資者將收回投資金額。尤其證券投資的價值可能會受國際、政治、經濟及一般金融市場發展或政府政策改變等不明朗因素影響 (特別是於投資所在的國家) 。

中國內地風險

子基金投資於中國內地，而中國內地可能涉及增加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而該等風險及因素通常與投資於發展較成熟的市場無關，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 / 管制、政治及經濟不明朗因素、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及高波幅的可能性。不利的政府政策、稅收、對外商投資以及貨幣可兌換和匯回的限制、貨幣波動以及中國內地法律法規的其他發展 (包括徵收、國有化或其他沒收) 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損失。

在中國大陸的投資對經濟、社會和政治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化仍然頗為敏感。因此，該等投資的資本增長及表現可能因該等敏感度而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新興市場國家的法律基建以及會計、審計及報告標準未必如一般發達國家般提供相同程度的投資者資料或保障。

與私募策略相關的風險

子基金可投資於透過私人配售發行的債務證券。該等交易通常涉及直接向公開交易公司或其聯屬公司在私人配售交易中購買證券，通常以較發行人證券的市價折讓的價格進行。以此方式發行的證券通常受轉讓限制所規限，因此其流動性低於通過註冊公開發售發行的證券。根據該等交易的條款，子基金可能受到禁售協議的限制，禁止於一段固定時間內轉讓。因此，透過私人配售發行的證券須承受即使證券價格下跌，子基金亦不能將其持倉平倉的風險。該等證券亦可能會受到較高波幅及買入 / 沽出該等證券於公開交易中的影響。

地區集中風險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中國大陸。基金的價值與較分散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可能波動更大。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會較易受到影響中國大陸市場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項、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與投資城資債相關的風險

城投債由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發行，此類債券通常不受地方政府或內地中央政府的擔保。倘城投債本金或利息的支付出現違約，投資於該等工具的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而該等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低於投資級別證券風險

子基金或會投資低於投資級別債務證券。與高評級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一般承受動性較低流、波幅較高，以及本金和利息損失的風險較大。

投資可換股債券的風險

可換股債券為債務與股本的混合，允許持有人於指定未來日期轉換為發行債券公司的股份。因此，與直接債券投資相比，可轉換債券將面臨股權變動及波動較大的風險。可換股債券投資面臨與可比直接債券投資相關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預付款項風險。

與透過債券通投資於 CIBM 相關的風險

透過債券通投資 CIBM 須承受監管風險及多項風險，如波幅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結算及交易對手風險，以及一般適用於債務證券的其他風險因素。有關透過債券通投資 CIBM 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或會出現變動，可能具有追溯效力。倘中國有關當局暫停在 CIBM 開設賬戶或進行交易，則子基金投資於 CIBM 的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於該等情況下，子基金達致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將會受到負面影響。此外，現有中國大陸稅務法律、法規及子基金透過債券通投資於 CIBM 亦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利率風險

子基金中的固定收益類證券須承受利率風險。一般來說，當利率下降時，債務證券的價格會上升，而利率上升時，其價格則會下跌。長期債務證券通常對利率變動較為敏感。

評級下調風險

子基金中的固定收益類證券面臨發行人可能無法就該等證券付款的風險。若發行人的財務狀況發生不利變化，可能會降低證券的信貸質素，進而導致證券的價格波動更大。證券的信貸評級被調低亦可能對證券的流動性造成較大影響，而子基金可能因此無法出售該等證券，這可能會對子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信貸評級風險

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信貸評級有限制，且並非時刻保證證券及 / 或發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

高收益債券的波動性較高及流動性較低。高收益債券的價格可能反覆不定。該等證券的買賣差價可能頗大，子基金可能承擔重大交易成本。此外，透過私人配售購買的債務證券的流動性可能會較低。

主權債務風險

子基金投資於由政府發行或擔保的證券或須承受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的情况下，主權發行人未必能夠或願意償還到期本金及 / 或利息，或可能要求子基金參與重組該等債務。在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的情况下，子基金可能蒙受巨額損失。

估值風險

子基金的投資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及屬判斷性的決定。倘證實有關估值不正確，則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可能受到影響。

貨幣及貨幣對沖風險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以子基金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一類別的股份可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該等貨幣與基礎貨幣的匯率波動及匯率管制變動可能對子基金／股份類別的資產淨值及子基金派付的任何股息造成不利影響。

子基金可進行外幣交易，以對沖外匯風險。然而，概不保證對沖或保障可達致。倘子基金計價貨幣相對於基礎貨幣（或相關類別的參考貨幣）上漲，則對沖亦可能限制子基金從子基金證券的表現中獲益。

人民幣風險

人民幣目前不能自由兌換，並受外匯管制及限制所規限。非人民幣投資者面臨外匯風險，無法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的基本貨幣（如港元）價值不會貶值。人民幣貶值可能會對投資者於子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雖然離岸人民幣（CNH）及在岸人民幣（CNY）為相同貨幣，但以不同匯率進行交易。離岸人民幣匯率可能相對於在岸人民幣匯率有溢價或折價，並且可能存在顯著的買賣差價。該等比率的波動可能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在特殊情況下，以人民幣向子基金支付贖回及/或股息可能會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外匯管制和限制而延遲。子基金的任何增加稅項負債可能會對子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稅務風險

中國現行的稅務法律、法規及慣例（可能具追溯效力）對於境外投資者於中國投資所變現的資本收益方面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子基金的任何稅務負債增加可能對子基金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根據專業及獨立稅務意見，投資經理將不會就透過債券通於CIBM買賣的債務證券所產生的已變現或未變現資本增益總額作出任何稅項撥備。

與資產抵押證券及按揭抵押證券相關的風險

子基金投資於投資級別及低於投資級別的資產抵押證券及按揭抵押證券，該等證券可能流動性極低且價格容易大幅波動。與其他債務證券相比，該等工具可能面臨更大的信貸、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該等證券經常面臨延期及預付風險以及與相關資產有關的支付義務未得到履行的風險，此可能對證券的回報產生不利影響。

受壓證券風險

投資於受壓證券可能面臨變得流動性不足及/或導致資本虧損的重大風險。只有在投資經理相信購買價低於證券的內在公平值及/或證券將以可提高其價值的方式重組時，方會購入受壓證券。受壓證券可能需要大量時間才能實現投資經理認知的公允價值及 / 或發生對子基金有利的任何重組。然而，我們概不保證此情況會發生，而證券亦可能會進一步受到困擾，從而令子基金產生負面的結果。在部分情況下，這可能導致全額違約且無法收回，並且子基金失去其在特定證券的全部投資。

與證券融資交易相關的風險

證券借貸交易可能涉及借用人未能及時交還證券，以及抵押品價值可能下跌至低於借出證券的價值的風險。

倘向其存放抵押品的出售及回購協議對手方倒閉，子基金或會蒙受損失，原因是收回所存放抵押品時可能出現延誤，或由於抵押品的不準確定價或市場波動，原收取的現金可能少存放於對手方的抵押品。

倘向其存放現金的反向回購協議對手方倒閉，子基金或會蒙受損失，原因是收回所存放現金時可能出現延誤，或變現抵押品出現困難或由於抵押品的不準確定價或市場波動，出售抵押品的所得款項可能少存放於對手方的現金。

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風險

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要素／組成部分可能導致遠大於子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金額的損失。此乃由於相關證券、指數、利率或貨幣價格的小幅變動可能會導致金融衍生工具價格的大幅變動。投資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子基金面臨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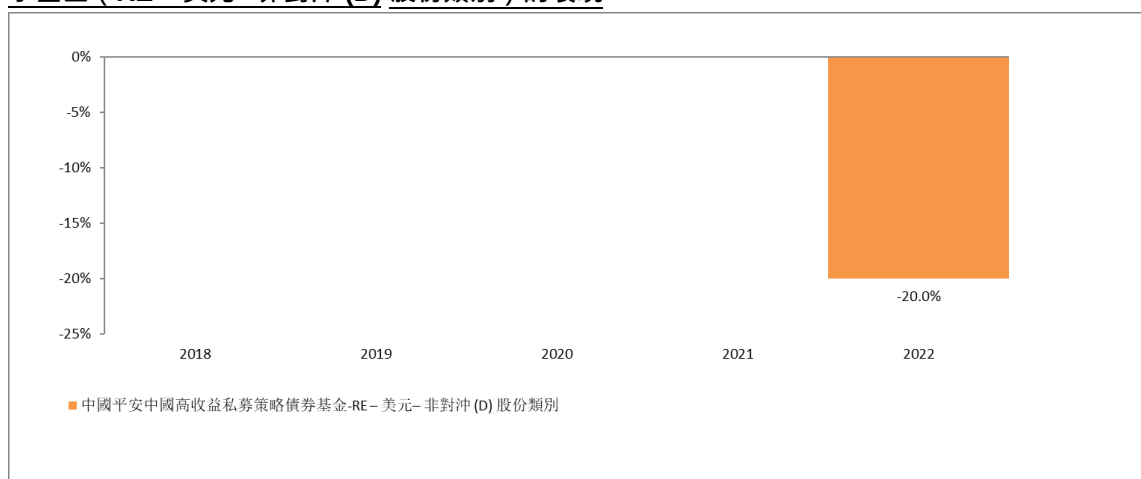
有關從實際從資本中派付股息的風險

從實際從資本中派付股息等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原本投資額的一部分或該原本投資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從子基金的資本作出涉及支付股息的任何分派，可能導致子基金上述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即時下降。

有關對沖股份類別的股息和資產淨值或亦會因有關類別的結算貨幣與子基金基礎貨幣之間的息差並蒙受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撥付的股息款額有所增加，因而與其他股份類別相比的資本流失會更嚴重。

子基金如何表現？

子基金 (RE – 美元– 非對沖 (D) 股份類別) 的表現



- 過往表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表現按年度終結日、資產淨值比較，加上股息回撥計算。
- 以上數據表示該年度RE – 美元– 非對沖 (D) 股份類別的價格升跌。表現以美元計算，包括常規開支，撇除投資者有機會支付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所有其他單位類別的表現已展示於投資經理網站內<https://asset.pingan.com.hk/zh-hk/PACAMF-CHYPSBF#f2>。投資者應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
- 子基金的成立日為2019年11月8日。
- RE – 美元– 非對沖 (D) 股份類別的成立日為2021年7月9日。
- 由於RE – 美元– 非對沖 (D) 股份類別作為本子基金可供香港零售投資者認購的核心股份類別，被選為最合適的代表股份類別。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所投資的款項。

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股份時或須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閣下所付金額
認購費：	認購金額 1.00%
轉換費：	轉換金額 0.20%
（轉換佣金）	
贖回費：	贖回金額 0.60%*
（贖回佣金）	

*倘於任何估值日，子基金的合計投資者交易淨額超過子基金淨資產的 25%，則於股份贖回時可收取最多為適用每股資產淨值 0.05% 的「攤薄徵費」。

子基金須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資產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年率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百分比)

投資管理費：	RE 類股份 – 2.00%
管理費：	最多 0.05% · 最低每季費用 10,000 歐元。
託管費：	介乎 0.018%至 0.522%
存管服務費：	最多 0.015% · 最低年費 42,600 歐元
行政管理費：	最多 0.05% · 最低年費 42,000 歐元
表現費用：	不適用

上述費用及額外開支並非詳盡清單，詳情請參閱說明書「收費及支出」一節及相關子基金附錄「費用及支出」項下。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股份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及收費。

其他資料

- 於相關認可分銷商或香港代表於香港營業日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要求後，閣下一般可按子基金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購買及贖回股份。相關認可分銷商可就收到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而實施一個較早的截止時間。投資者應與有關認可分銷商確認有關安排。
- 每個營業日均會計算本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公佈股份價格（如發售文件中更具體的定義及描述），價格可於 <http://asset.pingan.com.hk>*網上查閱。
- 過去 12 個月（或如果子基金成立不到 12 個月即自其成立）派付予前綴為(D)的類別的股息（如有）組成（即從可分派淨收入和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可向香港代表要求索取，亦可於網站 <http://asset.pingan.com.hk>*查閱。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可能載有未經證監會認可及不向香港零售公眾提供的子基金資料。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